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心血站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心血站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心血站 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心血站 2023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心血站 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心血站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心血站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心血站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心血站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心血站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心血站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心血站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心血站部门概况

一、 主要职能

无偿献血者招募、血液的采集与制备、临床用血供应及医疗用血业务指导。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心血站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7 个处室，分别是：行政办公室、财务科、检验科、质控科、献血服务科、供血科、莎车分站综合科。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心血站编制数 34，实有人数 46 人，其中：在职 33 人，增加 1 人；退休 13 人，增加 0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心血站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537.6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537.67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2,375.67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162.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17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23.89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4.23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财政拨款结转	4.23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2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84
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2,541.90	支出总计	2,541.90

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心血站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总计	2,541.90	2,537.67	2,375.67	162.00							4.2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17	70.17	70.17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17	70.17	70.17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21	12.21	12.2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96	57.96	57.9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23.89	2,419.66	2,257.66	162.00							4.23	
210	04		公共卫生	943.09	938.86	776.86	162.00							4.23	
210	04	06	采供血机构	765.41	764.18	764.18								1.23	
210	04	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65.00	162.00		162.00							3.00	
210	04	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2.68	12.68	12.68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80	30.80	30.8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9.99	29.99	29.99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81	0.81	0.81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450.00	1,450.00	1,450.00									
210	99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450.00	1,450.00	1,45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84	47.84	47.84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心血站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47.84	47.84	47.8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7.84	47.84	47.84									

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心血站

单位：万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总计	2,541.90	914.22	1,627.6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17	70.17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17	70.17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21	12.2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96	57.9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23.89	796.21	1,627.68
210	04		公共卫生	943.09	765.41	177.68
210	04	06	采供血机构	765.41	765.41	
210	04	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65.00		165.00
210	04	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2.68		12.68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80	30.8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9.99	29.99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81	0.81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450.00		1,450.00
210	99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450.00		1,45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84	47.84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47.84	47.8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7.84	47.84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心血站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支出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2,537.6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2,537.67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17	70.17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19.66	2,419.6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84	47.84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2,537.67	支出总计	2,537.67	2,537.67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心血站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总计	2,537.67	912.99	1,624.6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17	70.17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17	70.17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21	12.2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96	57.9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19.66	794.98	1,624.68
210	04		公共卫生	938.86	764.18	174.68
210	04	06	采供血机构	764.18	764.18	
210	04	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62.00		162.00
210	04	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2.68		12.68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80	30.8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9.99	29.99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81	0.81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450.00		1,450.00
210	99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450.00		1,45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84	47.84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47.84	47.8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7.84	47.84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心血站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类	款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1	2	3
		总计	912.99	866.88	46.1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35.85	835.85	
301	01	基本工资	153.30	153.30	
301	02	津贴补贴	92.40	92.40	
301	03	奖金	71.34	71.34	
301	07	绩效工资	98.77	98.77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7.96	57.96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99	29.99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81	0.81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17	4.17	
301	13	住房公积金	47.84	47.84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79.26	279.2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6.11		46.11
302	01	办公费	1.25		1.25
302	04	手续费	0.40		0.40
302	05	水费	0.20		0.20
302	06	电费	0.79		0.79
302	07	邮电费	1.32		1.32
302	08	取暖费	11.42		11.42
302	11	差旅费	3.30		3.30
302	18	专用材料费	0.33		0.33
302	28	工会经费	7.60		7.6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10		9.1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40		10.4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03	31.03	
303	02	退休费	11.79	11.79	
303	09	奖励金	0.04	0.04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9.20	19.2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心血站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服务 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补助 支出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补 助	对社会保 障基金补 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总计		1,624.68	12.68	1,515.01				96.99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心血站		1,624.68	12.68	1,515.01				96.9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24.68	12.68	1,515.01				96.99				
210	04		公共卫生		174.68	12.68	162.00								
210	04	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023年提前下达中央传染病补助项目	162.00		162.00								
210	04	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员补助项目（第一批）	12.68	12.68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450.00		1,353.01				96.99				
210	99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公共安全能力提升-采供血工作项目	120.00		120.00								
210	99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公共安全能力提升-采供血工作项目	1,180.00		1,180.00								
210	99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采供血设备购置及业务楼维修项目	150.00		53.01				96.99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心血站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心血站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心血站

单位：万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心血站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心血站

单位：万元

三公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	1	2	3	4
合计	9.10	9.10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	9.10	9.1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9.10	9.10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心血站 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心血站 2023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2,541.90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心血站 2023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心血站部门收入预算 2,541.9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2,375.67 万元，占 93.46%，比上年预算增加 17.45 万元，增长 0.74%，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在职 33 人员工薪调增，工资福利支出增加，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基数调增，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金缴费基数调增。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162.00 万元，占 6.37%，比上年预算增加 26.00 万元，增长 19.12%，主要原因是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 2023 年提前下达中央传染病补助项目 162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 2022 年中央重大传染病项目 136 万元增加了 26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喀什地区中心血站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喀什地区中心血站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财政拨款结转 4.23 万元，占 0.17%，比上年预算增加 4.23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年底增加了专项工作人员生活补助提标项目 1.23 万元。增加了 2022 年重大传染病（第二批）艾滋病项目 3 万元。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心血站 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心血站 2023 年支出预算 2,541.90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914.22 万元，占 35.97%，比上年预算增加 6.00 万元，增长 0.66%，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在职 33 人员工薪调增，工资福利支出增加、公用经费增加。

项目支出 1,627.68 万元，占 64.03%，比上年预算增加 41.68 万元，增长 2.63%，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增加了 2022 年重大传染病（第二批）艾滋病补助项目 3 万元，增加了临时性工作补助项目（第一批）12.68 万元，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 2023 年提前下达中央传染病补助项目 162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增加了 26 万元。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心血站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心血站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537.67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537.67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17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单位在职 33 人员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支付单位离退休费支

出；卫生健康支出 2,419.66 万元，主要用于采购开展采供血工作所需的专用材料、报销用血互助金支出、医用专用设备校准服务费支出、单位基本运转水电费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47.84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单位在职 33 人员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心血站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心血站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2,537.67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912.9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77 万元，增长 0.53%。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在职 33 人员工薪调增，工资福利支出增加、公用经费增加。

项目支出 1,624.6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8.68 万元，增长 2.44%。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增加了临时性工作补助项目（第一批）12.68 万元，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 2023 年提前下达中央传染病补助项目 162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增加了 26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70.17 万元，占 2.77%。
- 2、卫生健康支出（类）2,419.66 万元，占 95.34%。
- 3、住房保障支出（类）47.84 万元，占 1.89%。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2.2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85 万元，增长 17.86%。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单位在职 33 人员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调增、增加了单位 13 名退休人员未统发基础绩效奖支出预算。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57.9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13万元，增长7.67%。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单位在职33人员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调增。

3、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采供血机构（项）：2023年预算数为764.18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6.49万元，下降0.84%。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喀什地区中心血站单位基本支出预算比上年度减少6.49万元。

4、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2023年预算数为162.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6.00万元，增长19.12%。主要原因是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2023年提前下达中央传染病补助项目资金增加了26万元。

5、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2023年预算数为12.6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2.68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增加了临时性工作补助项目（第一批）12.68万元。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3年预算数为29.9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45万元，增长5.08%。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单位在职人员事业单位医疗保险缴费基数调增。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3年预算数为0.8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9万元，增长12.50%。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单位在职人员事业单位公务员医疗保险缴费基数调增。

8、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1,45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85.00万元，增长6.23%。主要原因是2022年喀什地区中心血站采供血设备购置及业务楼维修项目150万元，其中85万元用于报废核设备（辐射）功能科目为；节能环保支出，2023年采供血设备购置及业务楼维修项目150元，功能科目为；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9、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辐射（项）：2023年预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85.00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2022年喀什地区中心血站采供血设备购置及业务楼维修项目150元，其中85万元用于报废核设备（辐射）功能科目为；节能环保支出，2023年采供血设备购置及业务楼维修项目150元，功能科目为；其他卫生健康支出，减少节能环保功能科目预算安排。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年预算数为47.8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97万元，增长11.59%。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单位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调增。

11、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23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2022年度喀什地区中心血站工作专项补助提标部分在其他支出科目中体现，2023年度喀什地区中心血站工作专项补助提标部分上年度年底下达，预算批复表上年结转结余中体现。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心血站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心血站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912.99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866.8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46.1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专用材料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心血站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 项目名称：2023 年提前下达中央传染病补助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重大传染病经费预算的通知 喀地财社〔2022〕101 号

预算安排规模：162.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心血站

资金分配情况：喀什地区中心血站采购艾滋病检测专用试剂 162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二) 项目名称：公共安全能力提升-采供血工作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献血法》若干规定，(2000 年 9 月 22 日自治区第九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

预算安排规模：12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心血站

资金分配情况：报销用血互助金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三) 项目名称：公共安全能力提升-采供血工作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献血法》若干规定，(2000 年 9 月 22 日自治区第九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

预算安排规模：1,18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心血站

资金分配情况：支付喀什地区中心血站一般办公费 40 万元，本站水费 2 万元，电费 25 万元，邮电费 4 万元，差旅费 10 万元，维修（护）费 70 万元，

专用材料费 662.79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5 万元，报销用血互助金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50 万元。莎车分站取暖费 1.21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四）项目名称：采供血设备购置及业务楼维修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单位的职能是负责喀什地区十二个县市的临床血液供应。目前，血站的规划与发展，依据的是行业法律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献血法》、《血站质量管理办法》、《血站质量管理规范》及若干规定。依据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组成血站运行的五大要素为：人、机、料、法、环，在这五大要素缺一不可。随着临床医疗技术的发展，细胞治疗技术在输血医学发展中不断创新，不断创新的医疗技术，对血站的发展提出了新的要求，人员、设备、技术、物料也要不断更新换代，以达到目前医疗水平的要求。根据《血站质量管理规范》第 6.1 条：设备的配置应能满足血站业务工作的需要。

预算安排规模：15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心血站

资金分配情况：计划投入 96.99 万元采购医疗专用设备，办公设备总共 22 个。投入 53.01 万元业务楼维修改造。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五）项目名称：临时性工作补助项目（第一批）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什地区中心血站按照《关于拨付 2023 年喀什地区本级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资金的通知第一批》文件精神，进一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决策部署，落实对医务人员的关心关爱，不断提高医务人员的幸福感和生活水平按照计划标准发放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保障受补助人员生活改善，受补助人员满意度提升。

预算安排规模：12.68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心血站

资金分配情况：项目预算安排资金 12.68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 12.68 万元，其他资金 0 万元。项目资金主要用于落实对医务人员的关心关爱，提高义务人员生活水平，参与一线采血工作人员发放补助。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补贴人数：临时性工作补助发放总人数 20 人。

补贴标准：临时性工作发放标准 300 元每人每天。

补贴范围：项目资金主要用于落实对医务人员的关心关爱，提高义务人员生活水平，参与一线采血工作人员。

补贴方式：按照临时性工作发放要求，及时足额发放。

发放程序：单位内控资金申请流程，财政资金审批流程，发放资金审批流程。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喀什地区中心血站临时性工作总人数 20 人，保障了受补助人员生活改善，受补助人员满意度提升。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心血站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心血站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心血站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心血站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心血站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心血站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9.1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9.1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预算减少 1.30 万元，下降 12.5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3 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3 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 1.30 万元，下降 12.50%，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本单报废了一辆特种车辆，因此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公务接待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3 年度无公务接待费预算安排。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心血站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54.37 万元。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心血站政府采购预算 178.6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22.9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55.77 万元。

2023 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65.09 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65.09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心血站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5120.01 平方米，价值 1335.51 万元。

2. 车辆 7 辆，价值 275.33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他车辆 7 辆，价值 275.33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31.13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6560.36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21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13 台。

2023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3 年，本年度实行绩效管理的财政拨款项目 5 个，涉及预算金额 1,627.68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0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心血站						
项目名称		2022年重大传染病（第二批）艾滋病项目				项目负责人	阿孜古丽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00	其中：财政拨款	3.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总金额3万元，通过本项目实施我单位血液筛查核酸检测数量达到≥333人次，购买检测试剂达到≥333人份，检测试剂的质量合格率达到100%，检测结果的准确率达到100%，血液检测标本任务完成率达到100%。核酸检测试剂的单价90元/份，保障采供血工作有所提升，传染病病毒“窗口期”情况现及时显著提升。构建无偿献血良性循环可持续，血源追溯性可持续。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血液筛查核酸检测数量	>=333人次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购买检测试剂数量	>=333人份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质量指标	检测试剂的质量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血液标本检测任务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检测试剂单价	=90元/份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向临床提供血液质量安全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献血人员的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心血站						
项目名称		2023 年提前下达中央传染病补助项目				项目负责人	阿孜古丽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62.00	其中：财政拨款	162.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总金额 162 万元，满足我站无偿献血招募宣，血液检测需求，通过本项目实施我单位血液筛查核酸检测数量达到 ≥ 1.8 万份，购买检测试剂数量达到 ≥ 1.8 万份，检测试剂的质量合格率达到 100%，血液标本检测任务完成率达到 100%，核酸检测试剂的单价 90 元/份，保障采供血工作有所提升，传染病病毒“窗口期”情况现及时显著提升。构建无偿献血良性循环可持续，血源追溯性可持续。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血液筛查核酸检测数量	$>=1.8$ 万份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购买检测试剂数量	$>=1.8$ 万份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质量指标	检测试剂的质量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血液标本检测任务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检测试剂单价	=90 元/份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向临床提供血液质量安全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献血人员的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心血站						
项目名称		采供血设备购置及业务楼维修项目				项目负责人	阿孜古丽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50.00	其中：财政拨款	15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在喀什地区中心血站实施，项目总预算 150 万元，主要用于计划投入 96.99 万元采购医疗专用设备，办公设备总共 22 个。投入 53.01 万元业务楼维修改造。完成购置设备质量 100%，政府采购率 100%，设备采购及时率 100%，保障临床用血更加安全，提高血液检测效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设备数量	=22 个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购置质量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设备采购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设备购置成本	<=96.99 万元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维修改造成本	<=53.01 万元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全地区临床用血需求	保障	计划标准	有效保障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心血站						
项目名称		公共安全能力提升-采供血工作项目				项目负责人	阿孜古丽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300.00	其中：财政拨款	1,30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p>本项目年度总预算 1300 万元，主要用于采购开展采供血工作所需的专用材料，报销用血互助金，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年采血人次达到 15000 人次以上，年临床供血量达到 5000 单位以上，报销用血互助金达到 2600 人次以上，采供血耗材购买率达到 100%以上，完成支出成本耗材率达到 100%以上，审核无偿献血人群用血报销正确率达到 100%以上，喀什地区临床用血保障率达到 100%。通过本项目实施喀什地区中心血站大力宣传无偿献血，献血知识社会面普及，采集安全质量血液，为全地区临床用血保障。</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报销互助金人次	> =2600 人次	历史标准	2574 人次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年度采血人次	> =1500 0 人次	计划标准	新增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 指标	完成采供血耗材购买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审核无偿献血人群用血报销正确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 指标	采供血物料供应入库及时率	<=15 天	计划标准	新增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 指标	经济 成本 指标	项目预算成本控制率	<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喀什地区临床用血保障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 度指 标	满意 度指 标	群众人员满意度	> =95%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心血站						
项目名称		临时性工作补助项目（第一批）				阿孜姑丽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2.68	其中：财政拨款	12.68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喀什地区中心血站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决策部署、落实对医务人员的关心关爱，不断提高医务人员的幸福感和生活水平。参与一类防疫一线临时工作人数 20 人。保障我单位受补助人群生活改善，受补助人员满意度超过 9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线工作人员人数	≥20人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一线工作人员共计天数	>=422天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发放补助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性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一线工作人员补助标准	=300元/天	预算支出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补助人群生活改善情况	提高	其他标准	新增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补助人员满意度	>=95%	其他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其他需说明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心血站

2023年4月25日